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
承辦人：林豫萱
電話：02-27208889轉6380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u5995@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231095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鏡頭下的戶外教育」戶外教育攝影作品徵件活動簡章1份
(29440701_1123109560_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鏡頭下的戶外教育」戶外教育攝影展作品徵件活動，報名至112年12月28日（星期四）止，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2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72812號函辦理及本局112年8月8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072243號函、112年10月4日北市教國字第1123087530號函（諒達）續辦。

二、本次徵選以「鏡頭下的戶外教育」為主題，摘述資訊如下：

（一）參賽對象：現任職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限個人參與，不得組隊報名。

（二）徵件期限：至112年12月28日（星期四）23時59分截止。

（三）徵件類型：



建國中學 1121212



MPAA1126017619

1、照片組：以呈現師生互動所展現的教育意義為主，依據課程實施場域，分為山野探索、水域活動、其他場域，三種類別。

2、短片組：以三分鐘影片為限，依據短片拍攝主軸分為歷史回顧、教學歷程、形象推廣，三種類別。

(四)獎勵方式將從每類別選出特優3名、優等5名、佳作5名及獎勵內容如下：

1、特優：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新臺幣（以下同）1萬元。

2、優等：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000元。

3、佳作：頒發獎狀1紙。

三、相關資訊請至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首頁

(<https://outdoor.moe.edu.tw>)查詢。

四、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團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高小姐，聯絡方式如下：

(一)電話：(02) 2462-2192分機1289

(二)電子郵件：peggiekao@email.ntou.edu.tw

五、檢送「鏡頭下的戶外教育」戶外教育攝影作品徵件活動簡章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